

但  
素  
譯

清  
朝  
全  
史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但

熹譯

清朝全史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四月臺五版

清朝全史

精裝一冊基本定價陸元伍角正  
(郵運滙費另加)

燾

譯 訂 者

但 熊

鈍

生

發印記書本  
證字局登號  
行刷處者

臺灣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行政院新聞局局  
臺業字第捌叁伍號版  
臺灣中華書局印刷廠

臺灣中華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三九四一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94, Chungking South Road, Section 1,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 弁言

中國立國甚久。史裁至備。源流派別可得而徵。一曰正史。以別於裨官野乘。自漢司馬遷作史記。續紀傳體後世宗之者。凡二十三家。一曰編年。以年爲綱。庶事爲紀。漢荀悅綜輯漢書成漢紀爲編年體之嚆矢。一曰紀事。本末綜括一事之起訖。研究其治亂得失。之原宋之袁樞取司馬溫公通鑑。以一事爲一篇。各詳其終始。嗣是以后。遂以紀事本末得名。近世國家於典章制度法令。皆以有司典編纂之事。每一官署設文史之科。日積月累。卷帙如毛。稍加鉤稽。便成史料。一如各種案牘及考察報告統計會議錄之類。故於史官獨從闕。在三派中惟紀事本末差。如正史之稱寂焉無聞。有由來矣。

近。宇。內。文。化。日。進。事。物。繁。躡。逐。事。紀。載。有。待。專。書。（如西力東侵史。萬國郵政制度之類）此體可名爲別史。而非所論。於通史。新史。則兼三者之長。而無其短。然吾於史宬。尤喜讀。外人所著者。以其大公無我。舉凡族類之競爭。朋黨之惎詬。民治帝制之是非忠邪。順逆之畛域。皆如蚊蚋交鬨。曾不足。當其一盼。用能據事直書。發爲公論。取材六合。垂鏡千秋。可謂盛矣。日本稻葉君山研究清史。凡十餘星霜。頃著一書。曰清朝全史。起於明末。訖於宣統。凡數十萬言。本末俱備。煥然大文。足備學者觀覽。歲甲寅。余養疴滬濱。諸同志取而譯之。囑余訂正。因書所感。以代弁言。

蒲圻但燾識於歇浦寓廬

# 編輯大意

一是書爲日本稻葉君山原著。本年四月出版。東瀛噴噴風行一時。著者博采覃思。閱十餘歲之星霜。擷數百種之載籍。一旦殺青。蔚成巨帙。吾國清史。尙在編纂。亟爲逐譯。餉我學人。

一清史取材。淵源東華。蔣王二家。要皆采自實錄。據著者稱今本實錄。乾隆以後。一經重修。頗有諱飾。太祖太宗世祖三朝。日本別有傳抄本。三朝實錄。紀載迥殊。清初之事。多所采輯。故是書之翔實。較諸吾國前此官本。實越其右。

一天聰十稔。大清建號。由斯以前。概稱大金。吾邦耆獻。夙有考論。著者據撫近署書。刺麻碑誌。斷定滿洲國號。太宗僞撰。書中分年記事。前金後清。不從追改之名。彌見書法之正。一明清之際。紀載或誣。朝鮮介居其間。故書野乘。往往徵實。是書所述。朝鮮之戰。前後兩役。固不俟論。卽如薩爾滌之戰。寧遠城之戰。以迄世祖擁立睿王輔政。異聞軼事。不一而足。著者於三韓文獻鉤治靡遺。取精用宏。斯亦一例。

一是書引用。取涂廣博。原例謂官私文書。東西載記。凡屬舊著。概不標錄。惟今代諸家甄綜尤夥者。據所存。日清朝史講義。矢野内藤虎郎一清朝衰亡論。蒙古及蒙古人。蒙古文學博士波茲托納烏

臺灣諸島誌。小川滿洲地誌。森田利遠湘軍志。王闢孔子改制考。康有新政通詮。何啟胡清朝開國期史料。内藤虎次郎清朝姓氏考。前人清朝國號考。市村環四庫全書與文淵閣。前人明太后贈羅馬教皇文。田中義成明龐天壽致羅馬教皇書。桑原鶴藏中國辯髮之歷史。前人清朝佛教與大居士彭際清。妻木直良俄國黑龍江侵略史。烟山太郎太平天國革命意義。田中莘平定回匪紀事。前人備揭於此藉溯淵源。

一西力東漸實始通商。乾隆以還備極暢。鴉片一戰情見勢。紺有清盛衰。此爲樞紐。原書記載茲事。詳盡無與。倫匹所引西籍。則有(A)盧賓氏之至中國之第一公使。Our First Ambassador to China。(B)謨爾氏之中國與寰球各國之關係。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C)科爾秋氏之十七十八兩年紀。歐人在中國出版書籍之目錄。Bibliographie des ouvrages publiés en Chine par les Européens au XVII et au XVIII Siècle。(D)科爾秋氏之中外交涉案。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Chine avec les puissances Occidentales。原書第三十七章取材於(C)第五十四章取材於(A)第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各章。取材於(B)間有損益。第六十章亦取材於(D)。惟採自歐文敍述汗漫。往往而有且薄物細故。無關闕旨者。時或攬入。茲譯稍加理董。爲施斧藻。豁然易觀。庶符信雅。

一。是書瑣聞軼談。吾國士夫所不經見。殆十之五。其間傳述之崎異。與責備之過實。雖挹其博聞。仍訂其泰甚。又著者每構一論。回翔審顧。就事迹之系統。爲憑臆之斷制。茲譯於商略口吻。悉皆曲摹。以期存真。

一。原書人名地名。有附西文者。茲仍其舊。原無者。闕。譯音之處。舊譯所有。概從舊譯。舊譯所無。乃始創譯。惟期與原音合符。俾便稽覈。

# 原序

予不自揣。網羅愛親覺羅氏十二朝之大事。都爲一書。顏曰清朝全史。抑每紀一事。綜其始末。蒐羅剔抉。鉅細不遺。則非淺學固陋如余者所能任矣。然則敝敝焉勞翰墨災梨棗。是亦不可以已乎。曰否。余不得已也。明治四十四年之春。（宣統三年）友人有西浮大江北登長城而歸者。謂禹域風雲急迫。鼎革之期當在不遠。予感其言。曾著「顛覆清朝之思想」一篇。投於『日本及日本人』雜誌。時初夏間事耳。迨至八月。始行揭載。不幸拙稿之露布。未及其半。而革命旗幟已飛舞於漢水秋風中矣。回憶明治四十一年時。清國怵於日俄戰爭之已事。謂島邦獲勝。肇端立憲。因而上下一致。熱心憲政。如飢者之索食。痿者之思起。政府亦公布立憲綱領。以平等自由餉國民。顧余所聞中國政府之決策。由於考察本邦憲政。某大臣之力。而某大臣疏陳之意見。則我國朝野人士。又實相與上下其議論。余當時喟然有感。曾寄一稿於『日本及日本人』雜誌。文曰「何哉所謂清國立憲者」。嗣又有『警誠北京朝廷之輕躁』一篇。公之於世。其大要曰「此次之欽定憲法已伏永久紛爭之種子。回首西鄰。自茲多事。一切悲劇。皆循繞於欽定憲法之一幕。而生而二三。操觚者流謂日本憲法實垂之範。不然。則清國之立憲無自而成。以此爲日本憲法學者功。并謂清日之國。

交。亦。將。由。是。而。愈。形。親。睦。嗚。呼。何。其。儻。也。夫。日。本。憲。法。爲。日。本。歷。史。之。特。產。他。國。不。得。擬。今。清。國。憲。法。綱。領。取。則。於。我。削。足。適。履。而。於。彼。之。歷。史。事。實。曾。不。一。省。視。吾。恐。國。內。紛。爭。之。種。子。自。此。萌。而。大。革。命。之。慘。禍。或。亦。將。由。此。而。促。進。也。」吾。爲。此。言。吾。非。謂。日。本。憲。法。家。不。當。指。導。清。國。特。彼。輩。以。萬。世。一。系。皇。帝。神。聖。等。項。博。彼。國。宮。庭。之。歡。殊。不。值。識。者。一。晒。耳。當。時。錚。錚。有。聲。之。政。客。盛。稱。清。廷。措。置。因。應。咸。宜。以。爲。國。會。早。一。日。成。立。則。紛。爭。永。釋。萬。年。有。道。之。基。由。茲。而。不。拔。其。於。事。情。不。亦。太。遠。矣。哉。予。非。好。爲。此。吹。求。也。不。見。夫。樂。觀。者。之。口。沫。未。乾。而。試。問。今。日。之。域。中。竟。是。誰。家。之。天。下。乎。

予。之。研。究。清。史。也。志。在。瞭。解。中。國。之。情。事。耳。謙。陋。之。才。亦。自。知。於。學。界。無。裨。補。顧。念。中。國。之。事。相。不。可。徒。爲。法。理。之。解。釋。而。當。孳。孳。於。繁。瑣。之。事。實。與。成。例。之。分。解。余。不。自。揣。輒。欲。以。特。別。之。研。究。鑒。觀。察。之。基。礎。也。然。則。余。何。以。舍。唐。宋。元。明。而。獨。取。清。代。哉。區。區。微。意。固。自。有。在。中。國。伊。古。以。來。以。外。族。主。中。華。惟。元。與。清。先。後。相。望。而。其。統。治。得。宜。享。國。歷。年。之。久。則。清。室。迥。非。元。之。所。得。同。日。語。蒙。古。部。族。之。源。流。由。來。甚。遠。迄。於。世。祖。上。襲。成。吉。思。汗。父。子。之。威。望。遠。慾。世。界。故。回。其。馬。首。而。東。取。宋。人。之。半。壁。江。山。也。有。如。拾。芥。清。朝。則。大。異。是。其。祖。若。宗。之。發。揚。不。能。逾。明。代。仙。女。朱。果。皆。後。世。史。家。獻。諛。之。譚。羌。無。事。實。予。嘗。於。明。治。三。十八。年。春。神。武。天。皇。祭。日。從。陸。軍。中。將。男。爵。阪。井。重。季。之。幕。解。鞍。於。太。祖。崛。起。之。興。隆。街。其。地。即。所。謂。永。

陵者也。展謁愛親。覺羅氏之祖塋。登太祖老城。長空遙矚。天氣清新。風和日麗。李花漸綻。榆柳纔舒。穆然想見興王之氣象。時復跨馬向永陵之西。得而行過乎夏園。則廢垣頽址。觸緒愁人。風景不殊。舉目有山河之感矣。俯視馬蹄之下。淙淙不絕。西流如注者。非蘇子河耶。仰觀煙筒山。一望在目。巉巖欲墜。不猶昔耶。余於是。有感於所謂寧古塔貝勒 *Ninguta* Beile 者。及縱覽峽谷。則鼠壤瘠土所在。而是益不能不疑。彼等之先祖。何以竟攻取中國。本部。如反手也。予於是而始有研究清史之志矣。陳書發篋。積十餘星霜之劬勞。馬跡蛛絲。差得旁覈。買焉殺青。但篇幅有限。不能臚列。以廣乞大方家之是正。爲耿耿耳。大正二年十月印行之『南滿洲鐵道會社報告書』中。滿洲歷史第二卷。『建州女眞之本地及原住地』。『明代遼東之邊牆』。『清初之疆域及附圖』。皆爲余研究中之一部。世之君子。以覽觀焉。

宋人之漢族本位思想。入元代而中衰。及朱明興於南方。則河出龍門。又一瀉而千里。予以此說證之。史事歷歷不爽。舉彼以往方之。將來若合符節。寧猶俟論憶。昔明治三十二年冬。余以貴族院議員野崎武吉之力。留學北京。瀕行陸羯南君介。余見副島蒼海伯爵。予自少即欽慕伯爵。恨不得一親光霽。以爲人類之有蒼海伯爵。猶吾日本之有富士峯也。伯爵爲使清之第一任大使。曾收兩屬之琉球。置爲藩王。因征韓論不相容。與西鄉南洲翻然掛冠。

下野神龍見首想望丰采余慕之敬之嗟夫「功高不言賞賞重亦復辭雖古知名將何以能加之隱居寫梅花真成高士姿使人時觀此倍增貞白思」非先生題湘軍名將彭玉麟畫梅之詩乎「嗚呼岳公何早死若不早死國之祉中原可復敵可殲王室豈至咏如燬奸人誤國古來同忠而得死不獨公惟公之死尤慘怛惟公之忠尤大忠帝鑑孔彰靈在天墓木南向非偶然鼓厲天下忠義氣後賢矩矱須前賢千載之下欽高義自東海來表敬意雜時十月天如拭湖山呈送清明色」非先生訪岳武穆墓述懷之作乎余以無限之感慨訪伯爵於府下千駄谷邸初晤面卽詢伯爵曰聞閣下曩見李鴻章於天津李頻歎國勢不振閣下謂中堂誤矣中堂旣絕滅髮賊而今日乃歎國勢之不振夫亦晚矣此言有諸乎伯爵曰然余爾時尙諷李中堂謂日本比中國大中堂色不懌予曰敝國人口三千餘萬貴國四萬萬其爲數甚相懸絕而余之所以有此說者敝國三千萬人一心而貴國四萬萬人四萬萬心也孰大孰小不言而喻中堂乃顧而言他云瑞伯爵之意以漢人如李中堂不能利用其可恢復之地位徒供滿人之驅使故發爲此言以針砭之耳然近代中國人之思想求如伯爵之晶瑩純潔豈復可得惟是計較利害揣摩禍福利之所在不惜棄其生平之操守故彼等行動常出於吾人意料之外豈非其國之民情習慣使然哉以余所聞明治十八年伊藤全權晤李於天津某日李告伊藤曰予之與北京朝廷猶之貴國往年幕府與京師予於

井伊大老不能無一掬之同情語。終憮然者久之。李爲此言寓意如何。惜今日已不能起。此老於地下而問之矣。予固不能信勸學篇所臚舉之清朝善政。然如新政真詮之所批評。則又不免失之過酷。要之外族入承大統。果爲禹域蒼生之幸耶。抑李鴻章一流人物。果能悉舉中國人之思想而代表之耶。此必不然者也。故所謂漢族本位思想者。遂爲中流之一柱。而三百年之間。清朝歷代之英主賢相。汲汲以融和此思想爲急務。卒之滿漢齷齪迹不可掩。演繹而成歷史。則吾今此書之所爲作也。

予之研究清朝史也。史料所關。則文學博士內藤虎次郎之指示。備極周詳。且彼以明治四十年七月。由朝鮮至滿洲。採訪軼聞。余實隨之。并由北京赴盛京游。開鐵統計前後。雖祇半載。未可云久。然使予於清朝史之研究。得增益其樂味與勇氣者。未始非此行之賜也。迄今思之。予等乘輕便鐵道。由安東赴奉天。當黑坑嶺頂。上汽車脫線。命繫懸厓。不絕如線。既而鈔更於盛京宮殿。訪柳條邊牆。於開原威遠堡外尋李成梁看花樓遺址。於鐵嶺展視太宗遺甲於黃寺樓上。拓遼陽刺麻墳碑。而碑面沃水凍結。斑駁成龜文。爇膏梁火之凍解。乃得施墨。凡此事迹。今猶歷歷在心目中也。博士嗣後數有大連旅順之行。余未能追隨。深以爲悵。明治四十一年以後。予受南滿洲鐵道會社之命。探索滿洲歷史。其間辱文學博士白鳥庫吉君等之提撕。得至今日。此又不能不特表感謝之忱者也。昔邵陽魏源著聖武記。付梓

後閱二載。頗覺舛疏。復行刪改。當重訂本發刊時。慨然曰。「學問之境無窮。未審將來心目。又復奚似。災梨之悔。豈有既哉。」旨哉斯言。今予之著此。或取材於古人。或乞助於先輩。或參考於西籍。著錄所無。補以臆斷。大雅宏達。幸舉本書謬誤之處。不吝教正。固予之所祈禱。不置者也。

著者識於東京小石川原町之寓廬

# 清朝全史 上卷

## 目 次

### 第一章 總說

滿洲部族之概說 滿洲部族之自負 清朝史之發輒 明朝邊備之破壞 滿洲部族之能力 種族觀  
念之調和 思想之變遷與種族之自悟

### 第二章 明代對於滿洲之策略

明初經略滿洲 永樂帝之雄圖 永樂帝對女真之策 遼東之防備 西邊之守禦 鄧玉及李善籌邊  
之意見 明初之東邊 拓地之要求 寬甸平野之開拓 六堡之徒築 東邊之極限 遼東之地方行  
政 遼東之兵力

### 第三章 女真種族之遷徙

三種之女真 建州爲女真本部 豆滿江之女真部落 建州左衛之創置 建州左衛最初之位置 海  
西之女真 野人女真之南侵 建州衛遷住之位置 建州左衛之傾覆 黑龍江政廳之末路

### 第四章 女真叛服之大略

建州女真之合同 建州衛三遷之地位 建州左衛遷住之位置 建州右衛 名曾董山之崛起 女真

貢寇無常之原因 璽書之喪失與給賜之厚薄

北虜與南倭 馬市 馬市之起源 元良哈種之南下 女真之懷柔 馬市之地位 馬市與邊關 撫順關及馬市 官市與私市 互市稅率之公布 市稅與撫賞 強求稅與密商 人參問題 馬市之變更及增加

## 第六章 明與女眞之交涉

成化三年之役 戰役及於女眞之效果 珍珠豹皮之價值 哈達部族之南徙 葉赫部族之南徙 對邊政策之變革 王杲之亂 哈達之衰弱與內訌

## 第七章 清朝之祖先

李成梁滅阿台 建州女眞之衰微

甲 俄朮里城之地位及滿洲之國號

康熙帝不知俄朮里 乾隆改俄朮里城爲敦化縣 敦化縣非俄朮里所在地 俄朮里爲朝鮮會寧府  
滿洲國號之僞作 清朝發祥之傳說

乙 清朝祖先之世系

何謂愛親覺羅 清朝祖先之系譜 清太祖稱佟姓

丙 寧古塔貝勒之分住地

福滿六子 寧古塔非六祖故地 伊爾根覺羅與寧古塔

丁 景祖及顯祖之死

建州之賊首 二祖之死狀

## 第八章 奴兒哈赤勃興於建州

甲 幼時之經歷及復讐

太祖幼時 捕殺仇人尼堪

乙 諸部之合併

董鄂部之來歸 長白山東北之攻略 哈達及葉赫等來侵 哈達及輝發之滅亡 豔悠城及烏碣巖之

戰 烏拉之亡

丙 與明朝之交涉

都督僉事之任命 棗地之賞 煙絕朝貢 六堡之退種 交涉之經過

丁 內政

兵力之統一 八旗制度 滿洲文字之創制 女真之風俗 喇嘛教之始來

## 第九章 金可汗之創業

目次